

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 2024 年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问题突出，督察组发现市本级 9 个工地存在土石方裸露堆放、雾炮机闲置、围挡未安装喷淋设施等情况；邵阳经开区 16 个工地均存在黄土大面积裸露，土石方开挖未湿法作业，未设置车辆清洗平台等问题” 整改完成情况的公示

根据《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实施办法〉有关事项的函》（湘环督办函〔2023〕70号）和《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生态保护督察整改实施办法〉的通知》相关要求，我局 2024 年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公示如下：

整改任务	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问题突出。邵阳城区共有取得施工许可证建筑工地 82 个，督察组随机抽查 14 个，发现 9 个工地存在土石方裸露堆放、雾炮机闲置、围挡未安装喷淋设施等情况。邵阳经开区 16 个工地均存在黄土大面积裸露，土方开挖未落实湿法作业，未设置车辆清洗平台等问题。
------	--

整改目标	严格落实蓝天保卫战扬尘防治“8个100%”要求，严格压实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扬尘防治责任，全面控制全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
整改措施	<p>1. 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刻理解生态文明建设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紧盯我市住建领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目标任务，聚焦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大力推行绿色施工，坚持标本兼治、疏堵并举，突出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推动责任落实、措施落地，深入打好住建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p> <p>2. 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市生态环境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邵阳市裸露土地和施工扬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和市蓝天保卫战指挥部《关于印发〈市城区单个占地5000平方米裸土地块扬尘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建立规范有序的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监管长效机制，组织开展全市范围内在建项目扬尘治理专项行动，按照“分片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基本原则，实行市住建局分管领导抓总，市质安价站具体负责扬尘治理工作监督的机制，将工作责任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人员，建立了“片区、小组、具体工程项目”网格化监管体系，实施分区划片、包干到人责任制，确保每个责任环节都有人抓、有人管，形成网格化、全覆盖排查模式。</p> <p>3. 强化督查调度。严格落实安全文明施工措施</p>

费，项目在办理建设手续时，按照项目预算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足额缴纳至三方监管账户，专款专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提取时，对现场文明施工情况进行核查，达到条件才能拨付，确保安全文明施工费投入到项目施工现场；在办理项目开工安全条件审查时严格把关，凡未落实扬尘治理“8个100%”要求的，一律不得通过。

4. 坚持立行立改。针对反馈的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问题，立即进行整改，督促施工单位加大文明施工投入，安装围挡喷淋设施，在工地大门设置车辆清洗平台，严格落实扬尘防治“8个100%”要求；同时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检查，提高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排查整治力度，加大对防治不到位项目的检查频次和督办力度，进行“全覆盖、无死角”拉网式大排查，形成全市建筑工地问题清单，并动态更新，督促施工单位限期整改。重点督促各建筑工地对裸露土地进行全覆盖、出入口道路全部硬化，并安装冲洗设备，加大雾炮机、塔吊喷淋等设施的使用频次；并加强对房屋建筑工地、市政工程工地和混凝土搅拌站的日常监管，对重视程度不够、工作不积极、措施不落实、整改不到位的，实行跟踪督办、挂牌督办，集中力量查处典型案例和突出问题，对扬尘防治不力的项目和企业，坚决通过限期整改、停工整改、上报不良行为记录、取

	<p>消评先评优等监管措施予以惩戒，倒逼企业切实履行主体责任</p>
<p>整改成效</p>	<p>坚持“属地负责，部门监管”的原则，对已办理施工许可的项目，我局将盯紧看牢，监管到位，严格落实环保措施。对由三区政府和城管部门执法和监管的非法违法项目，我局将加大协助、密切配合，并按程序将发现的违法违规项目及时进行线索移交。</p> <p>1. 邵阳城区共有取得施工许可证建筑工地 82 个，督察组随机抽查 14 个，发现 9 个工地存在土石方裸露堆放、雾炮机闲置、围挡未安装喷淋设施等情况。严格压实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扬尘防治责任，全面控制全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坚持立行立改，针对反馈的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问题，立即进行整改，督促施工单位加大文明施工投入，安装围挡喷淋设施，在工地大门设置车辆清洗平台，严格落实扬尘防治“8 个 100%”要求。</p> <p>2. 邵阳经开区 16 个工地均存在黄土大面积裸露，土方开挖未落实湿法作业，未设置车辆清洗平台等问题。邵阳经开区开发建设局、邵阳经开区质安站、邵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直属分局立即成立区工作小组对辖区内的在建工地开展巩固专项督导行动，工作小组将结合日常的蓝天保卫战工作加大巡回检查力度，全覆盖落实问题整改，对敷衍整改、应付整改的建筑工地，邵阳经开区开发建</p>

设局、区质安站将及时移交违法施工的线索，邵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直属分局对违法行为坚决立案查处。

如对该问题整改公示情况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向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反映。邮寄的以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24年12月27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受理部门：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739-5332072

联系地址：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八楼

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2月27日



